

# 关于证券 A 级和证券 B 级不定期份额折算后 前收盘价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以及《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以 2019 年 2 月 26 日为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富国证券份额（包括场内份额和场外份额，基金代码：161027，其中场内简称：证券分级）、富国证券 A 份额（场内简称：证券 A 级，基金代码：150223）和富国证券 B 份额（场内简称：证券 B 级，基金代码：150224）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对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方法及相关事宜，详见 2019 年 2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上的《关于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9 年 2 月 28 日富国证券 A 份额和富国证券 B 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 2019 年 2 月 27 日的富国证券 A 份额和富国证券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由于富国证券 A 份额和富国证券 B 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因此 2019 年 2 月 28 日当日富国证券 A 份额和富国证券 B 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26 日